

臺中市政府

Job 青就熟-強化 15 至 24 歲青年就業計畫

壹、方案緣起

依勞動部 15-29 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109 年、111 年及 113 年青年勞工初次就業平均尋職時間分別為 1.7、1.8 及 2.1 個月，顯示青年初入職場的求職等待期有延長趨勢，反映出青年銜接就業市場存在困難及學用落差持續存在，亟需透過強化職涯探索、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服務，協助青年縮短尋職時間，加速順利就業。

青年是國家的未來，在少子化趨勢下，本府勞工局除現行推動「青秀樂台中 就業成功」及「青年就業金安薪」等方案外，本計畫特別針對 15 至 24 歲初次尋職青年，在「職涯方向不明確」、「求職技巧缺乏」、「技能或經驗不足」、「就業不穩定」及「弱勢青少年就業障礙因素較為複雜亟需政府關注」等核心議題，從「職涯導航」、「求職培力」、「職能提升」、「穩定就業」及「強化少年就業力整備」等面向提出因應對策，本計畫期透過前述多元策略，協助青年於初次尋職與就業關鍵階段即時銜接所需資源，降低進入職場之適應風險，促進其在臺中市穩定就業、安心發展；同時提供學校及相關團體就業輔導單位具體可行之就業輔導指引，協助輔導人員有效判斷青年在職涯方向、求職能力及就業障礙等議題，進一步提供對策、連結資源，將就業服務向前延伸至校園端，強化青年就業力之整體支持體系。

貳、辦理單位

本計畫主管機關為臺中市政府勞工局(以下簡稱本局)，執行機關為臺中市就業服務處(以下簡稱就業服務處)。

參、適用對象

- 一、青年：設籍或實際居住於臺中市，年滿 15 歲至 24 歲以下具就業意願之本國籍青年。
- 二、就業輔導單位及人員：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之就業輔導員，以及學校與相關團體從事就業輔導、職涯發展等業務之單位或

教職員。

肆、本市青年就業核心議題分析

一、職涯方向不明確

依據勞動部「113年15-29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略以，非學生青年勞工初次就業年齡平均為21.8歲，平均尋職時間為2.1個月，尋職時所遭遇的困難以「不知道自己適合做哪方面工作」占53.3%為最高。另依本市113年青年失業率觀察，20至24歲青年失業率為11.6%，明顯高於15至19歲9.1%及25至29歲5.9%，又20至24歲青年多為大專校院畢業之初次尋職青年，主要係來自畢業後與工作之間的銜接落差，顯示亟需強化青年的自我與職涯探索，以利畢業順利銜接就業。

二、求職技巧缺乏

依據勞動部113年「15-29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初次尋職青年所遭遇困難以「求職面試技巧不足或不會寫履歷」占36%為第三高；在初次尋職過程中，青年認為有幫助的就業資訊依序為：「面試或求職技巧」、「就業市場與情勢分析」及「熱門行職業介紹」。另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顯示，113年本市15至19歲及20至24歲青年失業者平均失業周數分別為11.81及16.54週，若求職技巧上的不足，不僅延長了青年尋職時間，也可能影響青年求職信心。

三、經驗或技能不足

(一)依據勞動部「113年15-29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初次尋職青年所遭遇困難以「經歷不足」占46%為第二高、「技能不足」占31%為第四高。由於多數青年在學期間以課業為主，實際參與職場的機會有限，缺少工作經歷也意味著青年較少累積職場軟實力，進一步影響其求職競爭力。

(二)根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資訊整合系統資料顯示，本市15歲至24歲青年偏好從事之「事務支援人員」，占23.54%為最高，「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占21.93%次之；另檢視本市114年上半年求職求才之求供倍數，「事務支援人員」為0.44為最低，「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為1.16為第二低，逾半數青年求職登記職類以「事務支援人員」及「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為主，且青年傾向選擇之職業未依所學專業進行尋找，導致需求大於供給，影響青年尋職期間拉長。

(三)雇主比較願意進用有經驗青年：多數雇主在招聘青年勞工時，傾向優先進用具備相關工作經驗者。其原因在於已有經驗的青年通常具備一定職場適應力與基本專業技能，能降低人力培訓成本與試用風險。其次，企業在當前景氣不確定與用人成本上升的情況下，更重視即戰力，期待青年能在短期內投入產能。依臺中市青年失業率觀察，114年上半年15至24歲失業率為13.4%，明顯高於25至29歲失業率4.9%，顯示缺乏工作經驗青年在尋職上可能遭遇困難，此現象也反映出初入職場青年機會相對受限，因技能及經驗不足，15至24歲青年多偏好從事不需要專業技術及學經歷的服務業及基層技術工優先。

四、就業不穩定

初入職場青年常因職涯方向尚未明確，加上產業結構變動，職缺特性及薪資水準未必能符合青年期待，部分青年於工作初期易因適應不良、缺乏職涯發展機會或工作環境支持不足等因素交互作用，致轉換工作頻率較高(依據勞動部統計113年5月青年就業者於112年間曾轉業比率10.4%高於全體之5.4%)，不僅影響青年專業經驗累積，亦增加雇主培訓與用人成本，對青年職涯發展及勞動市場均帶來挑戰。

五、弱勢青少年就業障礙因素較為複雜亟需政府關注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3年人力資源調查統計」顯示，全國15至19歲的勞動力參與率為9.34%，遠低於20至24歲的60.4%（本市15至19歲的勞動力參與率為8%、低於全國平均數；又20至24歲勞動力參與率為62%、高於全國平均數）。另觀察113年青年失業者之教育程度，15至19歲以高中職為最多、其次為國中。

15歲以上未滿18歲的少年，原本應是高中（職）或專科學校的就學階段，但有少數少年卻因家庭經濟或個人因素，無法繼續升學有就業需求，但因技能不足且對就業市場及求職管道不清楚，如未能獲得即時關注與支持，將更難以掌握其實際去向與需求，進而增加邊緣化或陷入不穩定就業的風險。

伍、方案對策

一、議題：職涯方向不明確

對策：職涯導航定方向

提供職業適性診斷、深度諮詢、職場體驗等活動，協助青年評估自我、認識職業及規劃職涯藍圖。

- (一)職業適性診斷測驗與深度諮詢服務：由專業職涯顧問進行簡易諮詢或深度諮詢，協助15至24歲初次尋職者瞭解自己的職業興趣、優勢及特質，及未來職涯所需具備職場性格及能力，提供選擇職業方向參考。
- (二)職涯藍圖工作坊：由專業職涯顧問以團體活動形式，藉由心智圖及牌卡等教學方式，引導青年瞭解自我人格特質、職涯憧憬等個人深層職涯規劃。
- (三)職場體驗活動：為促進青年對於就業市場之認識，每年辦理超過100場並網羅多元職業體驗類別，在產業導師的帶領下，做中學瞭解實務技能，認識工作內容及職場樣貌，更容易規

劃未來的職涯藍圖，以順利接軌就業。

- (四) 青少年職業探索營：透過 5 天共 30 小時職業探索課程，協助 15-24 歲之青少年對於職業有正確認知，了解各行業的基本技能及專業職能要求，並發掘自身職業興趣，及建立正確的工作倫理及良好的工作態度。

二、 議題：求職技巧缺乏

對策：求職培力增自信

深化與本市大專院校合作機制，及早協助在校青年畢業後順利接軌職場，並協助初次尋職青年強化求職準備及尋職期間提供就業支持服務，鼓勵青年積極尋職及穩定就業。

- (一) 職場導航前進校園計畫：連結臺中市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學校，邀請職場專家及產業達人介紹科系對應職業之職務內容、待遇相關及所需具備的能力，並說明求職必備軟實力及職場就業眉角。並透過職缺介紹及模擬面試的方式，讓青年在進入職場前具備更具體的方向和面試準備。
- (二) 強化本市大專院校合作機制：在校園就業博覽會設立攤位宣導，並透過入班宣導就業服務資源及合作辦理講座、工作坊及職場體驗活動等措施，協助青年在校期間做好求職準備。
- (三) 職能提升講座：為協助求職者及青年在快速變遷的職場環境中提升就業競爭力，針對求職面試、職場適應、職能提升及職場就業安全等相關熱門實用主題，邀請業界專家講授，協助青年克服求職面試難題及培養職場適應基本技能。
- (四) 履歷健診與面試技巧指導：透過專家協助檢視青年履歷及個別面談分析過程，協助青年掌握自我優勢條件，增進履歷自傳的撰寫能力；並指導面試重點，協助求職者做好就業準備及建立就業自信心。

- (五) 建置虛擬面試暨穿搭系統及 360 職場接軌系統：運用科技設備輔助給與青年面試穿搭建議、運用最新的 AI 語音技術，讓求職者與 AI 面試官進行對話，重覆演練應對，以及結合本市缺工產業拍攝 360 度環景影片，介紹工作環境、福利待遇、職缺內容等，強化青年妥善進行職前準備，增進就業能力。

三、 議題：技能或經驗不足

對策：職能提升育人才

透過產訓合作協助青年跨領域學習專業技能，縮短學用落差，並促進 15 至 24 歲在職青年持續提升職能，強化就業競爭力。

- (一) 青年前進重點產業工作坊：以智慧化服務等創新產業為範疇，提供應屆畢業生或畢業 2 年內青年朋友報名參訓，加值青年就業能力，引領青年進入新興產業。
- (二) 前瞻產業人才培力營：以國家發展重點產業為範疇，協助青年跨領域學習產業專業技能，具備進入前瞻產業之基礎能力。訓練課程包括：ESG 綠領永續人才培訓班、半導體製程與設備工程師訓練班、資安人才基礎培訓班等。
- (三) 臺中市勞工大學：因應本市產業推動方向及企業用人需求，辦理台中市勞工大學，開設產業發展與技術提升、永續淨零、數位資訊應用、管理、勞動權益保障及產業/職場專業語言等六大範疇之職能提升課程，協助本市青年在職勞工強化專業職能並促進跨領域學習。
- (四) 勞工藝級棒獎勵：為鼓勵在職青年技能提升，經取得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甲級、乙級或照顧服務員單一級證照者，予以獎勵，以強化在職青年就業競爭力。

四、 議題：就業不穩定

對策：穩定就業金安薪

整合中央及臺中市各項獎勵金措施與就業支持服務，鼓勵青年穩定就業並留在本市發展。

- (一) 支援青年就業計畫：針對年滿 15 歲至 29 歲之本國籍初次尋職青年，未在學且未就業連續達 60 日以上者，協助轉介參加勞動部「支援青年就業計畫」，由就業服務員提供多元的諮詢輔導資源，提供尋職津貼及就業獎勵金合計最高發給 4 萬 8 千元。
- (二) 跨域補助金：為鼓勵初次尋職的青年擴大尋職範圍，藉此提升整體就業彈性與機會，年滿 18 歲或高中畢業至 29 歲以下的未在學青年，至各就業服務據點辦理求職登記且經推介就業，上班地點跟住家距離超過 30 公里，提供「跨域補助金」，包含租屋、搬遷或異地就業交通補助。其中租屋最多可以補助 5 千元、交通補助最高每月 3 千元，最長都是補助 12 個月。
- (三) 青年就業獎勵金：為鼓勵青年畢業即就業，針對設籍本市 29 歲以下失業青年，經推介就業且連續就業滿 6 個月最高可領取 4 萬 3 千元獎勵金。
- (四) 職能提升獎勵金：針對參加本市獎勵青年就業計畫的青年，在上工加保一年內，參加政府機關辦理的職業訓練、在職訓練或勞工大學的課程，完成訓練時數達 15 至 70 小時以上，提供 2 千元至 8 千元的獎勵金，鼓勵青年工作之餘持續進修。

一、議題：弱勢青少年就業障礙因素較為複雜亟需政府關注

對策：強化就業力整備

透過跨部門合作網絡及個案轉介機制，發掘弱勢青少年，並適時挹注培力資源，提升就業力。

- (一) 建立個案轉介單一窗口：由專責窗口受理來自本府教育局、

本市少年輔導委員會、臺中地方法院及民間非營利團體等單位轉介之個案，經評估後再派案予適切服務計畫，提供就業或職訓等服務，並持續追蹤個案服務狀況。

(二) 安排專責人力就業輔導：針對 15 歲至 24 歲有就業需求之弱勢青少年，由專責就業服務員提供一案到底就業服務，協助釐清職涯方向、增進求職技巧、強化就業準備等個別化就業服務。並善加運用各項就業促進津貼，如求職面試整備服務計畫、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臨時工作津貼、求職交通津貼、青年就業獎勵金、職場指導獎勵金等相關津貼或補助金，提升就業動力。

(三) 媒合職場見習機會：依少年職業興趣，安排職場參訪及體驗活動，若產生興趣，則進一步提供每年最高 4.5 萬元的體驗津貼，媒合少年至友善職場見習。

陸、洽辦方式

- 一、電話洽詢就業服務處：市府總機(04)22289111 轉 36100。
- 二、洽就業服務站(台)辦理：至臺中市政府就業服務處所屬之就業服務站(台)提出申請或預約。

柒、預期效益與經費需求

- 一、提供初次尋職青年職涯規劃、求職培力、提升職能，促進穩定就業等各項服務措施。
 - 二、提供學校及相關團體就業輔導單位具體可行之就業輔導指引，將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服務向前延伸至校園端，強化青年就業力之整體支持體系。
 - 三、整合網絡資源，依弱勢青少年就業需求，強化就業準備與提升就業技能，確保個案不漏接。
- 捌、所需經費由各單位內年度公務預算、相關基金預算項下支應。

臺中市政府「Job 青就熟-強化 15 至 24 歲青年就業計畫」

